



# 此情不渝

ANN BEATTIE 著·莫慧譯



**皇冠**  
**CROWN**

〈註冊商標第173155號〉

皇冠叢書第一二一〇種

當代名著精選之二七二

**此情不渝**

**Love Always**

原著發行日期及版次：第一版1985

原 著：Ann Beattie

譯 者：莫 慧

發行人：平 鑫 濤

出版者：皇 冠 出 版 社

台北市第3300號信箱

郵撥0010426-9帳戶

電 話：7168888

登 記 證：局版台業字第1059號

編譯委員：張 時·彭中原·茅及維

趙爾心·雲 菁·陳芟華·余國芳

林靜華·林少岩·韓衍倫·施寄青

湯新華·麥倩宜·姜思娜·謝瑤玲

主 編：麥倩宜

策 劃：施寄青·余國芳

美術設計：黃玲玲·李純慧

校 對：曾美珠·劉秋城·鮑秀珍

印刷者：皇冠印刷有限公司

台北市基隆路2段55號

電 話：7071139

初 版：中華民國七十五年一月

著作權及版權所有·盜印

本書定價：新台幣110元 港



A decorative border with intricate floral and scrollwork patterns surrounds the central text area.

當代名著精選 272

---

# 此情不渝





## 主要人物表

施若倩 (Lucy Spencer)

——冷靜、美麗的專欄作家，自己却掙扎不出感情的繭。

倪妮可 (Nicole N.)

——若倩的甥女，早熟的演藝圈少女。

希敦 (Hildon)

——自我意識濃厚，做事我行我素，是若倩的舊情人。

戴麥拉 (Myra Deiane)

——把自己的生活完全攪入他人生活中的採訪記者。

柯黛文 (Dacina Cole)

——力倡女權運動，引莫琳走出感情的困境。

**莫琳 (Marlin)**

——希敦的太太，試圖以認同女權運動來擺脫希敦和若倩的感情陰影。

**方黎斯 (Les Whitehall)**

——若倩的情人，怯懦然而外表顯得深沈，而才華橫溢。

**柏比奇 (Piggy Poctor)**

——妮可的經紀人。



# 第一章

芭芭拉·史翠珊低唱「快樂時光」，希敦覺得她的歌有些沈悶，不過他也承認這音樂選得不錯。他太太莫琳正在癡神傾聽，定好唱片轉速準備在宴會上播放。希敦兩年前創辦的雜誌「狂飈」在全紐約異軍突起，銷路看俏，今天正是週年慶。莫琳身為女主人，忙着在後院四處走動，洋洋自得的把貝殼擺在各個桌面上。這是六月的最後一天，典型的佛蒙特州艷陽天，她有把握，這也將是另一次完美的盛宴。

唯一讓她懊惱的是她也不得不邀施若倩。她不但肯定若倩和希敦是舊情人；心裏更明白，如果不是若倩不肯離開方黎斯，希敦是絕不會心灰意冷而來娶她的。這件事希敦當然是死不承認。「她是個老掉牙的朋友，」他辯稱，「妳就對友情這麼沒概念嗎？」

莫琳喜歡假借各種名義來開派對。希敦的同事雖然不值得她費心張羅，她還是樂此不疲，至少，

可以讓自己得到些樂趣嘛。這回她穿了條圍式的布長裙，隨意一繞就在腰肢上打個結。她準備了小蝦和龍蝦；長金屬桌上不鋪桌布，而是張着從網球架上取下來的舊網。紙巾上印着的是嘻笑暢遊的小金魚。她擺好藍色塑膠瓶裝的海鹽；然後放上流瀉着海潮聲的唱片。連酒，都挑的是雙濤牌。莫琳趕在客人來之前到後院的草坪上再到處巡一遍，滿意地笑了。她把頭髮紮成辮子後，用髮夾固定成藍色海盤車模樣，活鮮鮮的就像一條美人魚。

雜誌社的新接手人史麥特——雜誌剛賣掉，而且獲得一筆相當可觀的利潤——最先到，比預定時間早了幾分鐘。希敦還在裏面洗澡。她給史麥特斟了杯酒，想到他是新老闆，她笑得好燦爛。

「嚐嚐看，喜不喜歡？」她問。

「告訴妳吧，莫琳，對我而言，酒像是壓榨過的葡萄。我所以喜歡，是因為用不着吐籽。」

她笑笑，當他只是在說笑。

「什麼事這麼好笑？」他道。

「算了吧，麥特，」她的指尖在杯緣上畫弧。「你該不會有階級歧視吧？」

「我有，而且清楚知道誰對我的意義最重大。「我」對我的意義最重大。我常說，人在這世上應該知道怎樣玩他的牌；而且，他最好覺悟，有時候，最好的牌戲就是單人牌戲。」

攝影師尼格也到了，希敦正站在廚房門口和他聊天。希敦常以閒適的氣度來展現他的魅力。他穿的短褲因為在火口湖游泳而褪成洗不掉的黃；棉質襯衫是訂做的，價值七十五美元。莫琳隨意一瞥，見若倩正把車開進車道，輕盈地下了車。她穿着藍綠色的短褲、白色跑鞋，和白色套頭而袒肩、露背

的運動背心。完美的搭配。若倩的穿著、舉止向來是完美無瑕；連她愛人的離去都是那麼撼人心弦；戲劇性、出人意料，而且淒美得匪夷所思。若倩寫的專欄也普受喜愛，正合那些愛找碴女人的口味。希敦和若倩微微相擁打了招呼。若倩習慣迅速地流覽一下全場；好像正有相機躲在暗處捕捉她的動靜；好像每隻螢火蟲都可能變成閃光燈泡。她瞥見莫琳，毫不遲疑地綻開笑容，露出一口漂亮的牙。莫琳心想，她如果是若倩的牙醫，一定會引以為傲。若倩蹣跚着腳尖穿過草坪，雖然知道她練了三十年的芭蕾舞，這種舉動還是讓莫琳看不順眼；想到等一會免還得忍受她那樣子離去的背影，莫琳簡直要瘋掉。

「又是個完美無缺的派對，嗯？」若倩嚷道。除了若倩誰都知道，不該問這種三歲小孩才會問的幼稚問題。

「當然，」莫琳道。

若倩淡淡一笑。莫琳想不起來她的動作像誰，總之是「大亨小傳」裏蓋茲比所愛的那個女人。

「瞧瞧每樣東西都多美，」若倩道。

莫琳的目光掃過派對。她上了若倩的當了——是她花了一整天來佈置，却要若倩來告訴她到底有多美。

有個高中男生在攝製整個派對過程。莫琳曾經有過異議，可是希敦讓她覺得自己真是十分不近人情。「根本不會有人注意到他，」他說道，「人們會繼續進進出出。那孩子必須學着錄製人羣，不會有人受到干擾的。」她不懂希敦是如何應付那些對他有所求的人，也無法相信，他真像他所說的那麼

賣力工作；她只能猜想他一定暗示過那些人——說他待人寬厚，毫不吝惜。因此，絕對沒人想得到，一個表面上像希敦那麼不拘小節的人，會一大早打電話給在紐哈文的裁縫師，痛罵他把衣領做得不夠好。

若倩又輕盈地走向尼格。他張開雙臂迎接她。尼格擅長把任何話題轉爲一種質詢。他就像政情分析家，每當有人問他對某事有何看法，他會立刻反問你爲何有此一問，或是你自己以爲如何。很可能尼格根本從來不去想任何問題。他正在和一個莫琳不認識的女人談話；那女人好像有點醉了。她正在極力追想一個語帶雙關的笑話，內容是有關偷了一架噴射機的修女，以及一隻招她着陸的企鵝。當她一再想不起來如何結尾時，尼格便擁着若倩，開始講一個關於印第安酋長的笑話。他恣意模倣，每當學那個酋長講話，就手撫在胸前，聲調降得非常低。『噢，我想到了，我想到了，』那女人緊握雙手嚷道。尼格和若倩微笑地看着她。『對啦……在飛機上的不是修女，是那隻企鵝，而且……』尼格吐口氣。他耐心等待了幾秒，然後撫着胸口繼續說他的笑話，就好像那女人根本不會打岔。

『知道嗎？』如南說話時出其不意的把手搭上莫琳肩頭，嚇得她跳起來。『上次參加妳的派對，走時妳沒有像平常一樣讓我帶一些剩菜，所以我把其中一張桌上的一半乾酪藏在夾克底下帶回家了。這件事妳知道嗎？』

『沒注意到，』莫琳道。

『我把它磨碎了做湯，』他說道，『知道嗎——拿走那麼大塊的乾酪讓我覺得好興奮。我可以到店裏買，但是那就沒什麼意思了；我一直磨啊磨的，興奮得嘴都合不攏。如果那時候有人看到我，

一定會以為我瘋了。我還可以告訴妳，小時候我就喜歡從附近的藥房偷東西，那種感覺也一樣刺激。」

尼格正在記那女人的電話號碼，可是她老想不起來最後兩個數字。她把手提袋放到地上開始翻找。「我知道就在這裏面，」她說，「給我一分鐘時間，我肯定一定找得到。」她把袋子裏的什物全倒在草地上。莫琳看到三支刷子和幾個皮夾。還有一條不知道是跳繩還是晒衣繩。尼格彎身與味十足地去看那些東西：一支手電筒、一本筆記簿和一隻大喙的藍色塑膠鴨。

唱片中的浪潮聲停止了，莫琳走到遊廊那兒重放。她把針頭放低，攔回唱片邊緣，然後坐進一張籐椅，伸長雙腿；那雙腿修長、油亮，最近才抹過蠟。那些為她上蠟的韓國女人，通常用一支小竹板輕輕塗抹暖熱的蠟，她們一句英文也不說，不過會和莫琳一起叫着「哎唷」。如南又到後面遊廊來。「我也喜歡看別人的醫藥箱，」他道，「我也知道一定是稀鬆平常，可是我喜歡查探別人有什麼隱痛。」

那個扛着錄影機的學生也走到後面來，隨身帶着相機。莫琳和如南都是一臉被人逮到什麼似的神情。莫琳惱了：這就是希教所謂的不受打擾？她把手舉起來遮住面孔。那男孩把相機揹在背上，不經允許就矮身進入屋內；好像慢動作中的士兵，偷偷潛入敵人的領域。

「明天我要告訴希教一樁大消息，不過我想最先告訴妳，」如南道，「我弄到了另一份差事，將要為舊金山的一家報社效力，真令人振奮。」他接下去說，「我喜歡談論許多事情，可是向來很有節制。我是個很衝動的人，去了舊金山以後，我絕對不會再那個樣子。從今以後，我要做個誠實的人，

我跟妳提過乳酪的事，我還要告訴妳你們的醫藥箱裏有什麼：成藥、鎮定劑，和含有可待因的止痛劑。」

「如南，」她道，「老實告訴你吧，跟你一起工作的人絕不會訝異你說這些事情。「陰鬱」是人們常用的字眼，他們會認為你是個陰鬱的人。」浪潮拍擊岩岸。

「我很訝異希教竟然吃鎮定劑。」如南道。

「他用來治牙疼的。」

「妳是在為妳丈夫掩飾。我喜歡這樣。兩性之間就該如此——彼此才能維繫下去。搞同性戀的人，聞到肉就像蒼蠅那麼衝動。」

「那可真糟，如南。你當真覺得自己那麼差勁嗎？」

「是的，」他道，「我喜歡那樣談論事情；想到能做個誠實的人我就興奮。」

另一部車開上車道。是皮咯曼，麥特手下的一名採訪記者。咯曼是在三十歲那年得了心臟麻痺後，從波士頓遷來這兒的。他最近迷上標槍競賽，自從他妻子離開他後，他就對施若倩頻頻示意。咯曼穿了灰色長褲，兩條腿看來就像樹幹；配上鮮綠的漁網狀襯衫，看起來更像是棵樹。她走向後院時和他打了招呼。

食物消耗得很快。所有人真的都愛吃喝。一羣人聚聚散散、談笑自若。他們身上亮麗的夏日色調使她想起狼吞虎嚥的外國種鳥。草坪邊上，若倩和那個醉得記不起電話號碼的女孩，手挽着手做成環狀拍照。突然那男孩開始轉身，速度極緩慢，好像他腳底下有座軸承台似的。他對準人羣攝影機上下

左右移動。莫琳僵直身子，像是準備好了等人拍照。或許她看起來才像傻瓜，而不是若倩。早把鞋給踢了的若倩正在跟另一對談話；她的頭髮全往前掉，低著頭髮梢幾乎可以碰到腳。那個跟她手拉手的女孩又去跟尼格說話了。希敦走過去加入他們，把酒斟入尼格杯中。男孩繼續攝影。他把鏡頭對準莫琳，她再次舉手遮住。

「這是整個夏天我所參加過的最好宴會，」皮喀曼說。

「夏季幾乎還沒開始呢，喀曼。」

「我個人覺得，妳的派對就是宣示夏天正式開始了，」喀曼道。「多美的黃昏。看地平線那邊消逝的雲影，簡直美極了。」

喀曼實在讓她覺得無趣得緊。他通常只表現出兩種模式：與人交談時顯得積極進取；其他時候則是毫無頭緒的殷勤，就像他現在一樣，隨時準備沉溺於自說自話之中。

「妳今天晚上看起來好迷人，」喀曼道。

「謝謝。」她道。

「我剛吃過一些調味的小蝦。是妳自己做的嗎？」

「是的。」她答。

「妳真是擅長開派對，」他說。

「謝謝。」她答。

「欸，」他道，「我聽說，獨立紀念日會是好天氣。」

「真好，」她道。

「讓人鬆了口氣，」他說。

如南走過來，杯沿倚着一隻頗大的蝦。他把蝦泡進酒裏，然後吃掉。

「可以加入說話嗎？」他問。

「喀曼剛在說，獨立紀念日會是好天氣，」莫琳說道。

草地那頭，史麥特笑得噙了氣。一個莫琳從未見過的女人正在拍他的背。

「知道他的錢那裏來的？」皮喀曼說。「不知道是他曾曾祖父，還是他會曾祖父的老祖先發明了

跳繩。」

「跳繩？」如南道。

「木柄的，」皮喀曼道，揮舞着手臂像是要指揮樂團，他兩手交繞，踮起腳尖跳了一下。

希敦走在長桌邊上，點燃香茅油蠟燭。有兩名作家輪到草地上，扭在一起。站在史麥特身邊的女人摘下眼鏡，酒灑出來的時候她慌忙跳開。莫琳四下看看。一年前，派對是在一個大帆布篷中舉行的。她穿了件寬布袍。時間是七月四號獨立紀念日，有雨。兩天以後她正在打電話訂一組杯子，突然覺得兩腿間滲出血絲，就在不知道懷孕的情況下流產了。



## 第二章

派對舉行過後，隔天天氣就突然熱起來，霧靄中幾乎望不見格林山脈。施若倩坐在自己庭院的草地上，獨自感傷。五年前，也就在這時期，他們搬來這裏以後方黎斯在佛蒙特謀得一份教席。現在他已經走了一年，但是郵箱上仍標明：施／方。早晨散步回來她就僵僵坐着，驀地覺得燥熱；蒼蠅嗡嗡的響聲像是要持續到永恆；空氣也濃烈得像糖衣。

黎斯走後，她始終沒想過該再怎樣過自己的生活。並非他們曾經擬定過什麼特殊計畫而後突然被打斷，而是他走後她才意識到她一直過着不去設想未來的生活，以至於現在她根本無從想像該做什麼。除了希敦每星期來拿一次專欄稿，她的日子一無常規。而且她也還是無法相信，自己老朋友辦的雜誌竟然能有五萬美元淨益，甚至於銷路好到被另一家公司買下。

希敦興奮地告訴他的朋友，雜誌的成功證實國人都很清醒。每月都有幾百封讀者來信讚賞他們的